

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

货厢制作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芝海

检测单位：四川德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邓志明

建设单位：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四川德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 话：15386644162

电 话：(0816) 8335819

传 真：/

传 真：/

邮 编：621000

邮 编：621000

地址：绵阳市高新区磨家镇接龙寺村二组

地址：绵阳市涪城区新皂镇皂角铺东西干道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括.....	1
2	验收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2.4	其他相关文件.....	4
3	工程建设情况.....	5
3.1	地理位置、平面布置及外环境关系.....	5
3.2	建设内容.....	5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设备.....	6
3.4	水源及水平衡.....	8
3.5	生产工艺.....	8
3.6	项目变动情况.....	10
4	环境保护设施.....	11
4.1	废水.....	11
4.2	废气.....	11
4.3	噪声.....	11
4.4	固体废物.....	12
4.5	主要污染源及处理设施.....	13
4.6	其他环保设施.....	13
4.7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4
4.8	环境风险保护目标.....	16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8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8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6	验收执行标准.....	20
6.1	废水.....	20
6.2	废气.....	20
6.3	厂界噪声.....	20
7	验收监测内容.....	21
7.1	废水监测.....	21
7.2	废气监测.....	21
7.3	厂界噪声监测.....	22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3
8.1	监测分析方法.....	23
8.2	监测仪器.....	24
8.3	人员资质.....	24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4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4
9	验收监测结果.....	26
9.1	生产工况.....	26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26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8
10	公众意见调查.....	30
10.1	调查目的.....	30

10.2	调查范围和方法.....	30
10.3	公众意见调查内容及结果.....	30
10.4	网上公示.....	错误！未定义书签。
11	验收监测结论.....	31
11.1	废水.....	31
11.2	废气.....	31
11.3	噪声.....	31
11.4	固体废物.....	31
11.5	公众参与.....	31
11.6	环境管理.....	32
11.7	结论.....	32
11.8	建议.....	32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绵阳市城市总体规划图
- 附图 3 项目外环境关系及检测布点图
- 附图 4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项目分区防渗图

附件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项目备案立项文件
- 附件 3 房屋租赁合同
- 附件 4 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 附件 5 租用厂房环评资料
- 附件 6 危废处置协议
- 附件 7 委外加工协议
- 附件 8 环评执行标准
- 附件 9 项目环评批复
- 附件 10 验收检测期间工况说明
- 附件 11 验收检测报告
- 附件 12 应急预案备案文件
- 附件 13 公众参与
- 附件 14 设备情况说明

1 验收项目概括

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09 月 18 日，注册地位于绵阳高新区永兴镇金祥路 1 号，经营范围包括货厢制作、销售及维修服务（法律、法规规定需审批的除外，汽车货厢制作，凭授权和资质证经营）；金属制品的加工、生产及销售；汽车配件、货厢配件的销售。近年来随着物流行业的迅速发展，货厢的市场需求量日益增大，基于此海锐公司决定投资 50 万元，租用四川盛鑫塑胶有限公司位于绵阳市高新区磨家镇接龙寺村二组的已建厂房，建设货厢制作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主要从事货厢的制作。

2020 年 7 月，海锐公司委托绵阳时代森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由于该项目属于审批承诺制项目，绵阳市生态环境局按承诺制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出具了本项目的环评批复（绵环承诺审批[2020]58 号）。

海锐公司在取得环评批复后立即按照环评批复及《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货厢制作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报批本）》中要求进行建设，目前项目建设完毕，该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能力已达到设计能力生产负荷的 75% 以上，主体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文件《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要求，丰瑞德公司对本项目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成立验收工作小组。工作小组成员于 2020 年 11 月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查阅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方案。根据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方案，委托四川德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9-20 日对现场厂界环境噪声和无组织废气以及外排废水进行检测及分析。根据监测结果，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本次验收范围：

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货厢制作项目”的主体工程、环保工程及配套设施。

本次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排放监测：

- (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3) 废气无组织排放检测；
- (4) 总量控制；
- (5)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检查；
- (6) 环境管理检查；
- (7) 风险事故应急情况检查；
- (8) 公众意见调查。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本）》（2015年1月1日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修正本）》（2018年1月1日实施）；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修订本）》（2018年10月26日实施）；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修正本）》（2018年12月29日实施）；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修正本）》（2016年11月7日实施）；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7.16）；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13号、环境保护部部令第16号文修订）。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4) 环办〔2015〕113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2015年12月30日）；

(5)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6)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7) 生态环境部，2018年第9号公告《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05.16）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绵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货厢制作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函》(绵环函【2020】264号, 2020.8.26);

(2)《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货厢制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本)》(绵阳时代森扬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20.10);

(3) 绵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货厢制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绵阳生态环境局, 绵环承诺审批[2020]58号, 2020.10.15);

(4) 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货厢制作项目验收工况说明(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 2020.11)。

2.4 其他相关文件

(1) 项目立项文件(川投资备【2020-510798-34-03-479479】FGQB-0123号);

(2) 租赁合同;

(3) 租用厂房建设用地规划意见和土地证;

(4) 租用厂房环评批复;

(5) 租用厂房验收批复

(6) 项目检测报告(四川德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平面布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位于绵阳市高新区磨家镇接龙寺村二组，项目北侧为农田，80m 为小型堰塘；东北侧为四川盛鑫塑胶有限公司已建生产厂房，约 64m 处为乡村道路；东侧为四川盛鑫塑胶有限公司已建生产厂房，约 320m 为接龙村；东南侧 360m 为 108 国道；南侧距离最近村民住户约 50m；西侧距离最近村民住户约 112m。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景观等生态功能区和特殊环境敏感目标，并且本项目的建设也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明显污染影响，因此项目建设与外环境相容（项目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3）。

本项目平面布置按功能进行分区，将厂房主要分为原辅材料库房、机加工区和焊接拼装区。项目生产区均布置在已建的生产厂房内，紧靠原辅料和成品库房，方便材料和成品的运输。

3.2 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货厢制作项目

项目建设地址：磨家镇接龙寺村二组

项目建设单位：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

该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

本项目拟租用位于磨家镇接龙寺村二组四川盛鑫塑胶有限公司已建生产厂房，建设货厢制作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200 台货厢的加工能力。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3-1。

表 3-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类别	项目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是否与环境一致	产生的环境问题
主体工程	机加工区：占地面积 350m ² ，1F，高 9m，位于厂区南侧。主要进行钢材切割等下料加工。主要生产设备切割机、折弯机等	机加工区：占地面积 350m ² ，1F，高 9m，位于厂区南侧。主要进行钢材切割等下料加工。主要生产设备切割机、折弯机等	一致	噪声、固废
	焊接拼装区：厂房设置 3 处焊接拼装区，占地面积共约 510m ² ，位于厂房中部。主要进行焊接作业和组装作业。主要生产设备为焊机、角磨机等。	焊接拼装区：厂房设置 3 处焊接拼装区，占地面积共约 510m ² ，位于厂房中部。主要进行焊接作业和组装作业。主要生产设备为焊机、角磨机等。	一致	噪声、固废、废气

储运工程	原料暂存区：厂房北侧区域，两处，共约 190m ² 区域，用作原料暂存区域。	品检室：租赁厂房内东北部，建筑面积约 40.0m ²	一致	/
	机油暂存区：位于厂房西南侧，占地面积约 10m ²	库房：品检室南侧，建筑面积约 38.0m ² ，用于产品和原材料的存放；油品暂存区变更于生产区域内	一致	环境风险
办公生活设施	办公区：租赁四川盛鑫塑胶有限公司已建办公房，位于盛鑫塑胶东南侧。面积 50m ²	办公区：租赁四川盛鑫塑胶有限公司已建办公房，位于盛鑫塑胶东南侧。面积 50m ²	一致	生活垃圾、生活废水
公用工程	供水排水系统：供水由园区市政供水；生活污水依托盛鑫塑胶有限公司已建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罐车运至永兴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处理。	供水排水系统：供水由园区市政供水；生活污水依托盛鑫塑胶有限公司已建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罐车运至永兴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处理。	一致	生活废水、污泥
	供电系统：由园区市政供电	供电系统：由园区市政供电	一致	/
环保工程	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净化处理	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净化处理	一致	/
	废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依托盛鑫塑胶有限公司已建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罐车运至永兴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处理。	废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依托盛鑫塑胶有限公司已建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罐车运至永兴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处理。	一致	/
	一般固废：本项目生产车间内设置有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 40m ² 。	一般固废：本项目生产车间内设置有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 40m ² 。	一致	/
	危险废物：本项目生产车间内设置危险固废暂存间 1 间，面积 10m ² ，地面采用坚固、防渗、耐腐蚀的钢筋混凝土材料铺设，防渗层采用 2mm 厚的防渗材料，保证渗透系数 ≤ 10 ⁻¹⁰ cm/s。	危险废物：本项目生产车间内设置危险固废暂存间 1 间，面积 10m ² ，地面采用坚固、防渗、耐腐蚀的钢筋混凝土材料铺设，防渗层采用 2mm 厚的防渗材料，保证渗透系数 ≤ 10 ⁻¹⁰ cm/s。	一致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设备

3.3.1 主要原辅料用量情况

本项目的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如下表。

表 3-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能耗一览表

类型	物料名称	环评预计年耗量 (t/a)	实际年耗量 (t/a)	来源	备注
原辅料	槽钢	80	80	外购	/
	矩管	40	40		

	圆管	50	50		/
	花纹钢板	60	60		/
	冷轧钢板	20	20		/
	U型螺栓	4	4		/
	货箱栓钩栓板	5	5		/
	门锁	3	3		/
	焊丝	4	4		/
	氧气	0.5	0.5		/
	乙炔	0.5	0.5		/
	二氧化碳	3	3		/
	润滑油	1	1		即用即购
水	办公及生活用水	240m ³ /a	240m ³ /a	市政管网	——
能源	电	17.6 万 kw·h/	17.6 万 kw·h/	国家电网	——

本项目需要用到的切削液均在当地购买，使用量较少，即用即购。

3.3.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3-3。

表 3-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中预计设备			实际设备情况			备注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1	剪板机	QC12Y-6X4000	1	剪板机	QC12Y-6X4000	1	一致
2	折弯机	WC67K100T/4000	1	折弯机	WC67K100T/4000	1	一致
3	焊机	NBC-350	12	焊机	NBC-350	12	一致
4	切割机	4880AW	3	切割机	4880AW	3	一致
5	台钻	MODEL-Z4120	1	台钻	MODEL-Z4120	1	一致
6	角磨机	CQ200	6	角磨机	CQ200	6	一致
7	行车	MH	1	行车	MH	1	一致

3.3.3 劳动定员和生产制度

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0 人。

生产制度：年工作日为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不设食宿。项目生产车间内日常进行清扫，用扫帚清扫，不进行冲洗，无冲洗废水产生。本项目使用的切削油均为外购，建设单位不自行配置稀释切削液。故本项目用水仅有办公人员生活用水，其用水量为 $0.8\text{m}^3/\text{d}$ ， $240\text{m}^3/\text{a}$ ，产生的废水量为 $0.68\text{m}^3/\text{d}$ ， $204\text{m}^3/\text{a}$ 。

生活污水经四川盛鑫塑胶有限公司已建的化粪池处理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用清污罐车运至永兴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处理，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A 标准限值后，排入安昌河。

项目水平衡情况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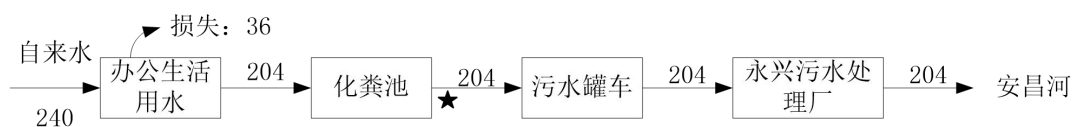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水平衡图 (★ 处为水样采集点) 单位: m^3/a

3.5 生产工艺

本项目的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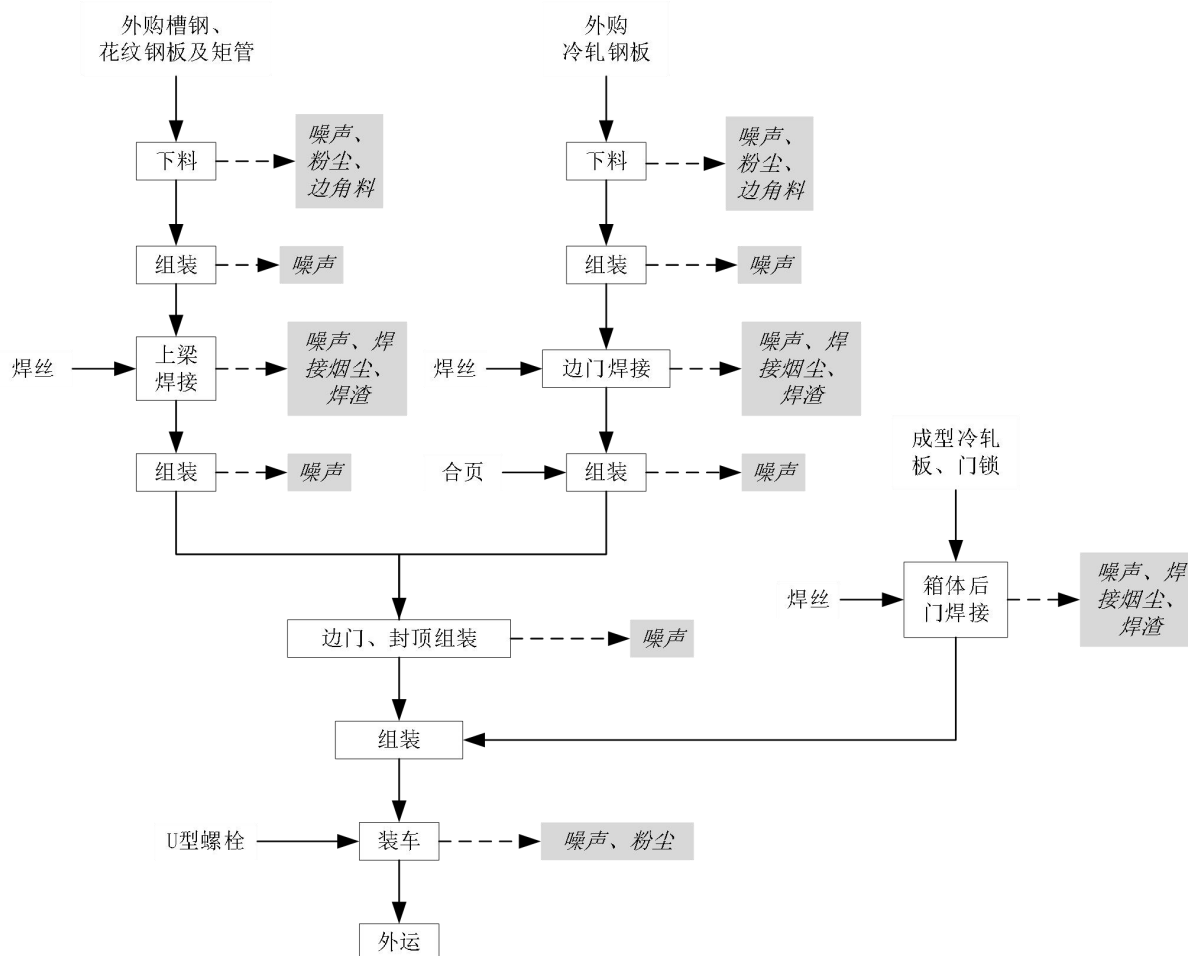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货厢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大梁下料制作：外购槽钢、花纹钢板及矩管采用数控切割机按所需尺寸进行切割下料。

2、上梁组焊：下料完成的槽钢件拼接货箱的纵梁及横梁边梁部分焊接完成后铺设花纹底板。本工程焊接工艺采用 CO₂ 保护焊和氧炔焊。

3、边门下料：将外购的冷轧钢板进行切割及折弯拼接成成型挡板。

4、组装、边门焊接：成型挡板立于箱体半成品上固定，再用成型的冷轧板同矩管一起焊接成成型的货箱边门。

5、组装：将焊接好的边门用合页固定于箱体底板的边框上，仓栏货箱还需要用槽钢在货箱边框上立一支立柱用于安装花栏板，花栏板由圆管拼接而成，箱式车厢底板成型后直接用成型冷轧板立边框及封顶。

6、后门制备：车厢后门用成型冷轧板同门锁一起焊接做出可以开关的箱体后门。

7、组装装车：焊接后的箱体后门，用 U 型螺栓将货箱固定于车辆大架之上，再用角磨机打磨。

3.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基本保持一致，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本项目不存在环评重大变动。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仅有办公人员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四川盛鑫塑胶有限公司已建的化粪池处理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用清污罐车运至永兴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处理，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A 标准限值后，排入安昌河。

项目废水处置方式及其排放去向见表 4-1。

表 4-1 废水处置方式及其排放去向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设施	排放口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pH 值、SS、氨氮、COD _{Cr} 、BOD ₅	化粪池	化粪池出口	间断无规律排放	永兴污水处理厂

项目废水治理工艺流程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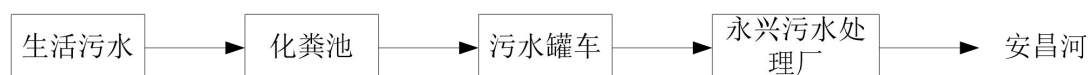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废水治理工艺流程图

4.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焊接烟尘和金属颗粒。

本项目工件的焊接在焊接拼装区进行，主要采用 CO₂ 气体保护焊、氧炔焊，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项目生产车间各个焊接工作区各设置 1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共设置 3 台，可以移动至各个焊接点位，满足多个点位工作，焊烟烟气通过风机引力作用被吸尘软管吸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的焊接烟尘经出风口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本项目切割、钻孔等机加工过程，均会有金属粉尘产生，此类粉尘比重大，易沉降，通过车间密闭、地面清理措施

经上述措施处理后，颗粒物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4.3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为剪板机、折弯机、切割机、焊机的作业噪声。选用的设备均为同类型设备中高档的低噪声设备，设备噪声源强相对较低，约为 80-95dB（A）。

项目已采取的噪声污染治理措施

(1) 合理布置噪声源；将主要的噪声源布置于生产厂房中部，尽量远离厂界，以减轻对厂界外的声环境影响；

(2) 选型上使用国内先进的低噪声设备，且各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

(3) 合理布置生产安排；

(4) 设备定期调试，加润滑油进行维护；

4.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为生活垃圾、废金属边角料、废铁屑、焊渣、废焊条、除尘器收集粉尘、化粪池污泥和废包装材料。其中生活垃圾 1.5t/a，袋装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废金属边角料、废铁屑产生量约为 2.5t/a，收集后交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焊渣、废焊条产生量为 0.04t/a，焊渣清扫收集后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站；除尘器收集粉尘产生量为 0.026t/a，对粉尘进行定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运处理；化粪池污泥产生量约为 0.05t/a，定期清掏运往垃圾处理场填埋处置；废包材材料产生量为 1t/a，收集后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处理。

危险废物为废润滑油。

废润滑油（HW08，900-214-08）产生量 0.01t/a，分类收集，规范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目前项目还未产生废润滑油，验收要求，项目一旦产生废润滑油，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暂存，并做好台账，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其进行处理。废润滑油拟暂存于不锈钢制桶状容器中，再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

项目环评批复和环评文本对危险废物暂存间提出明确要求，为防止危险废物造成二次污染，危废暂存间进行了防渗、防腐处理，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并有隔离设施等，以免造成对区域环境的污染。

本项目危险废物的贮存容器、贮存设施的选址及设计原则均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相关要求。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详见表 4-4。

表 4-4 固体废物的产生及处理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废物	产生量	处置方式
----	------	----	-----	------

		类别	(t/a)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1.5	袋装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	除尘器收集粉尘		0.026	
3	废包装材料		3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
4	废金属边角料、废铁屑		2.5	
5	焊渣、废焊条		0.04	
6	化粪池污泥		0.5	定期清掏运往垃圾处理场填埋处置
7	废润滑油	HW08 900-214-08	0.01	项目目前还未产生，一旦产生废润滑油，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暂存，并做好台账，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其进行处理。
合计		/	7.576	/

4.5 主要污染源及处理设施

该项目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见表 4-5。

表 4-5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污染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设施	排放口	排放去向
废水	生活污水	pH 值、SS、氨氮、COD _{cr} 、BOD ₅	化粪池	化粪池排放口	经永兴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进入安昌河
废气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	无组织排放	排入大气排放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减震垫、定期调试、维护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袋装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除尘器收集粉尘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		
	废包装材料				
	废金属边角料、废铁屑				
	焊渣、废焊条		定期清掏运往垃圾处理场填埋处置		
	化粪池污泥				
	废润滑油	危险固废	项目目前还未产生，一旦产生废润滑油，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暂存，并做好台账，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其进行处理		

4.6 其他环保设施

4.6.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为机械加工项目，生产中使用的润滑油等跑冒滴漏及容器破损等危废如果渗漏会对地下水土壤造成影响，本项目废油可能由于盛放容器损坏、操作不当等原由渗漏到地下，进而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项目内设置 1 间危废暂存间，暂存间地板及墙裙进行防渗处理，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项目润滑油暂存区内做重点防渗处理其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并设有渗漏收集设施。

应急预案:

公司现已建立了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组织体系, 明确各应急组织机构职责。海锐公司设立环境应急小组, 组长由总经理兼职构成。发生重大事故时, 应急反应小组全权负责事故的抢险指挥和事故处理现场领导工作。组长直接领导各下属的员工, 由组长协调突发应急工作, 负责全公司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和指挥。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为加强环境保护管理, 海锐公司明确了各级各部门的环保职责, 以及具体负责环境保护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内配备专人管理, 负责内部日常环保监督管理工作, 保证环保工作正常有序地开展, 也为环保设施的正常稳定运行提供了保证。

4.6.2 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废水、废气均未安装在线监测装置。

4.7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7.1 环保设施投资

该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 5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占总投资的 20%, 项目实际总投资 50 万元, 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0 万元, 占总投资的 20%, 主要环保投资见表 4-6。

表 4-6 环保投资一览表

内容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环评要求		工程建设实际情况	
			治理措施	投资万元	实际治理措施	投资万元
运营期	废水	生活废水	依托四川盛鑫塑胶有限公司已建生活污水化粪池 1 座 (10m ³);	/	依托四川盛鑫塑胶有限公司已建生活污水化粪池 1 座 (10m ³);	/
	废气	焊接烟尘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3 台	3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3 台	3
		金属粉尘	加强车间通风	0.5	加强车间通风	0.5
	噪声	设备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 设备采用独立基础, 加减振垫	计入总体投资	采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 设备采用独立基础, 加减振垫	计入总体投资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0.5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0.5
		一般固废	本项目中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等清运至垃圾环	1	本项目中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等清运至垃圾环卫点,	1

		卫点，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废金属边角料、废铁屑、焊渣、废焊条、废包装材料厂内暂存后，外卖废品收购站		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废金属边角料、废铁屑、焊渣、废焊条、废包装材料厂内暂存后，外卖废品收购站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桶装收集后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2	项目目前还未产生，一旦产生废润滑油，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暂存，并做好台账，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其进行处理。	2
	地下水、土壤防治	危险废物暂存间使用特殊的防渗材料铺设（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生活污水化粪池、一般固废暂存间及其他生产厂房、办公楼和项目所在区域的道路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进行一般防渗，渗透系数小于 1.0×10^{-7} cm/s。避免对地下水、土壤的污染	2	危险废物暂存间环氧树脂防渗材料铺设（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生活污水化粪池、一般固废暂存间及其他生产厂房、办公楼和项目所在区域的道路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进行一般防渗，渗透系数小于 1.0×10^{-7} cm/s。避免对地下水、土壤的污染	2
合计		/	10	/	10

4.7.2“三同时”落实情况检查

该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环评、环保设计手续基本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环评批复要求与落实情况检查内容详见表 4-7。

表 4-7 环评批复要求与落实情况检查内容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严格落实施工期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租用已建厂房，主要是改造和设备安装调试，须按国家和当地的有关规定及报告表提成的要求，控制和减少施工扬尘污染；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控制施工噪声，确保噪声不扰民。施工生活污水利用已有设施处理。	已落实。项目施工期仅进行设备安装和调试，施工期间已采取国家级当地有关规定及环评报告表的要求，控制和建设了施工扬尘污染；并且夜间不施工，严格控制了施工噪声，施工期间未出现噪声扰民现象。施工生活废水经已建的化粪池处理后运送至永兴污水处理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后排入安昌河。
2、严格落实营运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活污水进入已建预处理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三级标准后运至永兴污水处理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后排放。	已落实。项目生活废水经已建的化粪池处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三级标准后运至永兴污水处理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后排入安昌河。验收监测期间，化粪池排口废水中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BOD ₅ 均能够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标准。
3、严格落实营运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的焊接烟尘废气通过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净化后无组织排放，废气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已落实。项目生产过程中焊接烟尘经 3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金属粉尘在车间内沉降并及时清扫。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废气（无组织颗粒物）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4、严格落实营运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你单位须加强内部管理，优化工艺布局，尽量选用低噪设备，确保厂界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	已落实。验收期间，项目厂界四周的厂界环境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
5、严格落实营运期固体废物处置措施。你单位应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对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等进行分类收集、暂存，统一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危废暂存间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做好防雨、防渗、防流失等标准化建设；你单位应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建立完善的危废管理台账，在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中，委托持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车辆进行运输，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按照有关标准规范加强对危险废物收集贮存等设施的管理。	已落实。项目设置了危废暂存间，并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做好防雨、防渗、防流失等标准化建设；废润滑油目前还未产生，一旦产生废润滑油，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暂存，并做好台账，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其进行处理。
6、严格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须采取分区防渗，重点区域须采取可靠，有效的防渗措施，避免污染地下水及土壤。	已落实。项目已采取分区防渗。生产车间、生活污水化粪池、一般固废暂存间为一般防渗区，已采取混凝土处理，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 cm/s$ ；危废暂存间、润滑油暂存区为重点防渗区，已采用抗渗混凝土+2mm 环氧树脂，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10} cm/s$ 。项目已采取了有效的防渗措施，避免了地下水及土壤的污染。
7、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项目须落实安全生产，加强原辅材料运输、储存以及使用措施；完善企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对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及维护管理，关键设备和零部件配备足够的备用件，确保其稳定。正常运行，避免事故性排放。	已落实。项目已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准备了各类应急物资，并制定了应急管理制度。

4.8 环境风险保护目标

本项目环境风险保护目标见表 4-8:

表 4-8 环境风险保护目标

环境因素	主要保护目标	规模	方位	最近距离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接龙村村民	6 户 21 人	S	5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环境因素	主要保护目标	规模	方位	最近距离	保护级别
	接龙村村民住户	11户39人	W	112m	(GB3095-2012)二级标准
声学环境	接龙村村民	6户21人	S	50m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的2 类标准
	接龙村村民住户	11户39人	W	112m	
地表水环境	安昌河	项目接纳水体, 功能 为泄洪、纳污	NE	6km	《地表水质量标准》 (GB3838-2012)中的III 类标准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环评结论

1) 环境空气影响

项目营运期主要是焊接烟尘、金属粉尘等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只要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尽量减少或避免非正常工况的发生，就能保障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降低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2) 水环境影响

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汇入厂区雨水管网排放；生活污水进入四川盛鑫塑胶有限公司已建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罐车运至永兴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A 标准限值后，排入安昌河，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通过对产噪设备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基础减震、设置消声器，合理布置等防治措施，通过距离衰减、墙体隔声后，对项目区声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质量现状。

4) 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中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等清运至垃圾环卫点，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废金属边角料、废铁屑、焊渣、废焊条、废包装材料厂内暂存后，外卖废品收购站；废润滑油桶装收集后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本项目固废均得到了合理、有效的处理和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5.1.2 总量控制

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总量控制原则，建议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企业排口：

COD： $204\text{t/a} \times 350\text{mg/L} / 1000 / 1000 = 0.0714\text{t/a}$

NH₃-N： $204\text{t/a} \times 45\text{mg/L} / 1000 / 1000 = 0.0092\text{t/a}$

污水处理厂排口：

COD： $204\text{m}^3/\text{a} \times 50\text{mg/L} / 1000 / 1000 \approx 0.0102\text{t/a}$ ；

$\text{NH}_3\text{-N}$: $204\text{m}^3/\text{a} \times 5\text{mg/L} / 1000 / 1000 \approx 0.0010\text{t/a}$ 。

以上总量控制指标计入永兴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绵阳市生态环境局不再为本项目单独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5.1.3 建设项目环保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当地规划要求，建设场地周边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环保措施技术可靠、经济可行。项目的营运，对当地具有良好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只要认真落实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保证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进行环境风险防范，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5.1.4 环评建议

1、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经治理后排放浓度和排放量均能达到相应的标准。

2、加强设备的日常维修与更新，使生产设备处于正常工况，杜绝设备在不正常运行状况下出现高噪声现象。定期进行员工培训，加强员工的环保意识，生产时应严格按照操作制度执行。

3、日常防火。对所有建筑物的防火要求，包括材料的选用、布置、构造、疏散等均按《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建筑内部装修设计的防火规范》、《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等要求执行。

4、按国家《清洁生产促进法》的规定，建立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从商品仓储流通的各个环节，从污染物排放和废物处置各个方面，进行“全过程控制”，进一步全面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减少降低能耗，降低生产成本，减少污染物排放。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20年7月，海锐公司委托绵阳时代森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货厢制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承诺制项目报批本）》，由于该项目属于审批承诺制项目，绵阳市生态环境局按承诺制项目于2020年10月15日出具了《关于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货厢制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绵环承诺审批[2020]58号）。

6 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绵阳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货厢制作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函》（绵环函[2020]264号），结合现行适用标准，本次验收执行标准如下。

6.1 废水

表 6-1 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单位：mg/L

序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1	pH 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2	悬浮物	400	
3	化学需氧量 （CODCr）	500	
4	BOD ₅	400	
5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标准表 1 中 B 级

注：pH 无量纲

6.2 废气

项目的废气为无组织废气，其具体标准情况见下表：

表 6-2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单位：mg/m³

污染物	排放方式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	执行标准
颗粒物	无组织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标准

6.3 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具体标准情况见表 6-3。

表 6-3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昼间	60dB（A）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昼间	6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 类标准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水监测

7.1.1 废水监测内容

该项目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7-1。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化粪池出口	pH、悬浮物、氨氮、化学需氧量、BOD ₅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7.1.2 废水监测方法

废水监测方法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pH 值 (无量纲)	玻璃电极法	GB 6920-86	梅特勒 pH 计 FE28	/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滴定管	4 mg/L
BOD ₅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250BIII	0.5 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89	奥豪斯-电子天平 CP224C	/
氨 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上海美普达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0.025 mg/L

7.1.3 生活污水监测点位布置图

项目生活污水监测布点示意图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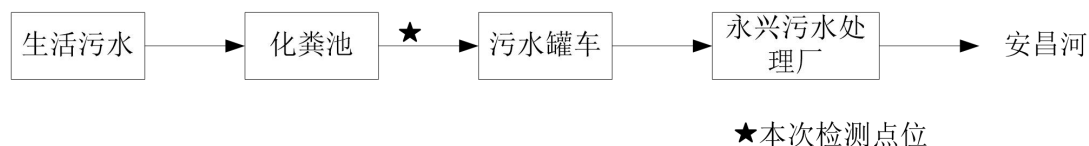


图 7-1 废水监测布点示意图（★ 表示废水采样点）

7.2 废气监测

7.2.1 废气监测内容

本项目废气排放监测内容见表 7-3。

表 7-3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位置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厂界四周	1#	项目上风向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2#	项目下风向		
	3#	项目下风向		

7.2.2 废气监测方法

废气监测方法见表 7-4。

表 7-4 废气排放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岛津-电子天平 AUW220D DFJC-YQ-087	0.001 mg/m ³

7.3 厂界噪声监测

7.3.1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该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7-5。

表 7-5 噪声监测位内容

采样位置	点位编号	监测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东侧厂界外 1 米处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昼间 2 次
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西侧厂界外 1 米处	3#		
北侧厂界外 1 米处	4#		

7.3.2 厂界噪声监测方法

厂界噪声监测方法见表 7-6；

表 7-6 厂界噪声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DFJC-YQ-001 声校准器 AWA6221A DFJC-YQ-004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靠性、准确性和精密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质量控制。

- 1、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 3、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 4、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要求。
- 5、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有上岗证；所用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6、现场采样和测试前，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的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 7、水样测定过程中按规定进行平行样、加标样和质控样测定；气样测定前校准仪器。以此对分析、测定结果进行质量控制。
- 8、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8.1 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生活污水、废气、厂界噪声的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

污染物类别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无量纲)	玻璃电极法	GB 6920-86	/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89	/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氨 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0.001 mg/m ³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8.2 监测仪器

项目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的监测仪器见表 8-2。

表 8-2 污染物监测仪器

污染物类别	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生活污水	pH 值 (无量纲)	pH 计	FE28
	悬浮物	电子天平	50m CP224C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化学需氧量	滴定管	50m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化培养箱	SPX-250BIII
废气	颗粒物	电子天平	AUW220D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声校准器	AWA6228+ AWA6221A

8.3 人员资质

所有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有上岗证，具备相应的监测能力。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根据项目生产周期每 2h 采一次，采样次数 4 次/天，连续采样 2 天。本项目为的验收检测在采集样品立即送入实验室进行分析，且所有分析项目均有效时限性内分析完成。本次验收监测采用测定空白实验值、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标准曲线的相关系数的绝对值 $\gamma > 0.999$ 来控制分析结果的准确度和精密度。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环保部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手册》中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流速计进行了校准。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用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均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监测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相应要求进行。声级计测量前后校准且校准合格，噪声校准一览表见表 8-5。

表 8-3 噪声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声校准器校准值 dB(A)	监测前校准声级 dB(A)	监测后校准声级 dB(A)	示值偏差 dB(A)	备注
2020.11.19	94.0	93.8	93.8	0.2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 偏差不大于 0.5dB(A)，测量数 据有效
2020.11.20	94.0	93.8	93.8	0.2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本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 19-20 日进行验收监测，验收检测内容主要是对项目的噪声、废气和废水进行检测，期间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基本稳定，生产负荷分别达到设计要求。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统计见下表：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水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9-1。

表 9-1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mg/L

检测 点 位	检测项 目	采样 日期	分析 日期	检测结果				标 准 限 值	是 否 达 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预 处 理 池 出 口	pH 值 (无量 纲)	2020.11.19	2020.11.19	7.26	7.15	7.51	7.44	6-9	是
		2020.11.20	2020.11.20	7.82	7.74	7.71	7.78		是
	悬浮物	2020.11.19	2020.11.20	6.00	9.00	6.00	7.00	400	是
		2020.11.20	2020.11.20	10.0	6.00	9.00	8.00		是
	氨氮	2020.11.19	2020.11.19	31.6	32.3	32.1	31.7	45	是
		2020.11.20	2020.11.20	32.3	32.4	32.8	32.4		是
	化学需 氧量	2020.11.19	2020.11.19	36	33	34	32	500	是
		2020.11.20	2020.11.20	35	33	34	33		是
	五日生 化需氧 量	2020.11.19	2020.11.19~ 2020.11.24	11	11	9	10	400	是
		2020.11.20	2020.11.20~ 2020.11.25	12	10	11	11		是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监测结果表明：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和 BOD₅ 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标准。

2、废气无组织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9-2。

表 9-2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及评价

分析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颗粒物	2020.11.19	2020.11.20	1#	0.069	0.077	0.074	0.072	1.0	是
			2#	0.148	0.106	0.079	0.131	1.0	是
			3#	0.161	0.101	0.081	0.092	1.0	是
	2020.11.20	2020.11.21	1#	0.099	0.112	0.091	0.106	1.0	是
			2#	0.112	0.119	0.127	0.123	1.0	是
			3#	0.133	0.148	0.146	0.117	1.0	是

验收监测期间，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无组织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161mg/m³，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无组织排放标准。

3、厂界噪声及环境噪声

厂界噪声及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9-3。

表 9-3 厂界噪声及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dB (A)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1#	2020.11.19	昼间	生产、交通	56	≤60	达标
			昼间	生产、交通	52		达标
		2020.11.20	昼间	生产、社会生活	48		达标
			昼间	生产、社会生活	44		达标
	2#	2020.11.19	昼间	生产、交通	47		达标
			昼间	生产、社会生活	54		达标
		2020.11.20	昼间	生产、交通	44		达标
			昼间	生产、交通	44		达标
	3#	2020.11.19	昼间	生产、社会生活	46		达标
			昼间	生产、社会生活	41		达标
		2020.11.20	昼间	生产、社会生活	50		达标
			昼间	生产、社会生活	50		达标
	4#	2020.11.19	昼间	生产、交通	54		达标
			昼间	生产、社会生活	55		达标

		2020.11.20	昼间	生产、社会生活	48		达标
			昼间	生产、社会生活	52		达标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环境噪声	5#	2020.11.19	昼间	生产、社会生活	52	≤60	达标
			昼间	生产、社会生活	54		达标
		2020.11.20	昼间	社会生活、生产	46		达标
			昼间	社会生活、生产	48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四周的检测点位，昼间最大监测值为 56dB (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项目厂界周边的敏感点环境噪声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见附件。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9-4。

表 9-4 污染物排放总量

类别	项目	总量控制指标	化粪池出口实际排放总量	备注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102t/a	0.0069t/a	按每年工作 300 天计算
	氨氮	0.0010t/a	0.0066t/a	

该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为 0.0069t/a，氨氮排放总量为 0.0066t/a，项目环评中的总量为永兴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总量，本次验收实际排放总量为项目化粪池出口排放的总量。

9.2.2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因本项目生活污水仅由化粪池收集处理，废气无组织排放，因此并未进行进出口监测，无法进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的核算。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地表水、环境空气、声环境环评执行标准与验收执行标准对照见表 9-5。

表 9-5 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使用标准对照表

类别	环评使用标准				验收监测标准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III类标准				/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pH	6~9	CODcr	20
	氨氮	1.0	石油类	0.05
	BOD5	4	/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SO ₂	1 小时平均	0.5	
		24 小时平均	0.15	
	NO ₂	1 小时平均	0.2	
		24 小时平均	0.08	
	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	0.15	
年平均		0.07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			
	时段	2 类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10 公众意见调查

10.1 调查目的

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进行公众参与调查,广泛了解和听取民众的意见和建议,以便更好地执行国家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规章制度,促使企业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

10.2 调查范围和方法

针对该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的污染情况,向项目所在地周围受影响地区人群进行实地访问调查,询问居民对本工程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的经济和环境影响的了解。向居民发放调查问卷,对调查结果进行统计分析。同时,本项目还进行了网上公示。

10.3 公众意见调查内容及结果

调查内容包括:对该项目的环保工作是否满意;工程的建设及运行对居民的生活、学习、工作、娱乐有无影响;该项目的建设及运行对周围环境有无影响;试生产期间是否出现扰民纠纷。

验收期间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共 20 份,收回 20 份,有效调查表 20 份。经统计对本工程环保工作表示满意和基本满意的占 100%,公众意见调查统计见表 10-1。

表 10-1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表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不知道	
您对环保工作执行的态度		100%		/		/		/	
您认为本项目对您的主要环境影响是		大气污染	水污染	噪声污染	生态破坏	没有影响	不知道		
		/	/	/	/	100%	/		
本项目建设对您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生活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无影响		不知道	
		/		/		100%		/	
	工作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无影响		不知道	
		/		/		100%		/	

由调查结果可以看出 100%的公众对该项目表示满意。该项目建成试运行以来,未对周围缓缓产生较大的环境污染影响,得到周围民众的肯定。项目试运行期间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也无投诉。

11 验收监测结论

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货厢制作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通过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及检查，得出以下结论：

11.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化粪池排口监测结果表明：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和 BOD₅ 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标准。

11.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废气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相关标准。

11.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厂界监测点，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11.4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为生活垃圾、废金属边角料、废铁屑、焊渣、废焊条、除尘器收集粉尘、化粪池污泥和废包装材料。其中生活垃圾 1.5t/a，袋装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废金属边角料、废铁屑产生量约为 2.5t/a，收集后交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焊渣、废焊条产生量为 0.04t/a，焊渣清扫收集后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站；除尘器收集粉尘产生量为 0.026t/a，对粉尘进行定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运处理；化粪池污泥产生量约为 0.05t/a，定期清掏运往垃圾处理场填埋处置；废包材材料产生量为 1t/a，收集后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处理。

危险废物为废润滑油。

废润滑油 (HW08, 900-214-08) 产生量 0.01t/a，目前项目还未产生废润滑油，验收要求，项目一旦产生废润滑油，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暂存，并做好台账，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其进行处理。废润滑油拟暂存于不锈钢制桶状容器中，再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

11.5 公众参与

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货厢制作项目竣工验收期间，共发放 20

份公众意见调查表，收回 20 份，有效调查表 20 份。经统计对该工程环保工作表示满意的占 100%。

11.6 环境管理

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设立有环境管理部门对公司运行进行环境管理，建立了完善的环境体系，环保规章制度健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并有专人管理。严格执行了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有关制度和项目环评批复中所提的要求。

11.7 结论

综上所述，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货厢制作项目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如下：项目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设施已与主体工程同时使用；项目营运期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建设过程中已落实污染治理措施；建设单位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真实，内容不存在重大缺项、遗漏，验收结论明确、合理；项目不存在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情形。

本验收监测报告是针对 2020 年 11 月 19-20 日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议该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1.8 建议

- (1) 加强危废管理。
- (2) 加强生产安全管理。
- (3) 公司应建立、健全环保规章制度，严格在岗人员操作管理。
- (4) 项目应确保危险废物的规范暂存及妥善处置。
- (5) 公司应对员工进行培训，加强演练。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货厢制作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磨家镇接龙寺村二组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71 汽车制造（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0 台货厢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00 台货厢			环评单位	绵阳时代森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绵阳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绵环承诺审批[2020]5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德福检测技术有限公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20%				
	实际总投资	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20%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3.5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绵阳高新区海锐货厢改制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07066948158442		验收时间	2020.11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0.0204					0.0204	/	/	/	
	化学需氧量	/	33.75		0.0069					0.0069	/	/	/	
	氨氮	/	32.2		0.0066					0.0066	/	/	/	
	石油类	/									/	/	/	
	废气(TVOC)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SS	/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 (4)-(5)-(8)-(11)+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